

比选公告

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社会化招商办公室系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直属单位（简称“采购人”），拟就北京某项目服务纠纷以比选方式采购争议纠纷法律专项服务，现征集合格律师事务所（简称“应答人”）参加该项目。

一、项目目标

本项目目标的金额为206万人民币。

二、比选方式

本项目采取书面比选方式。

三、应答人收费标准

分阶段报价。

四、应答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设立的律师事务所（或分所），具有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或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

(2)应答人成立 10 年（含）以上（以执业许可证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页上批准日期为准）。

(3)应答人须在北京有办公地点。

(4)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 5 年（2018年1月1日至应答截止日）在经营活动中未受过刑事处罚或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律师协会的行业惩戒。

(5)应答人拟派服务团队的负责人（1 人）为合伙人律师，团队负责人可兼任本项目主办律师。

(6)应答人拟派服务团队的主办律师均应具有10年（含）以上律师执业经历或法律从业经验，且人数不少于 2 人。

备注：①法律从业经验以司法行政部门认证的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或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合格证书或律师资格凭证）颁发日期为准；②律师执业经历和法律从业经验年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应答人拟派服务团队成员未受过刑事处罚或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律师协会的行业惩戒。

(8)应答人的执业律师人数须在100人(含)以上(以“中国法律服务网”网站 <http://12348.moj.gov.cn> 中应答人的“律师人数”一栏体现的数字为准)。

(9)律师事务所的总所和分所、或同一律师事务所的不同分所,不得同时参加应答。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本项目无现场陈述，项目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五、应答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9月8日到2023年9月12日。

获取方式：请参选律师事务所在上述时间内，将报名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委托方联系人电子邮箱（falconx2008@163.com）来获取比选文件。报名资料包括：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授权委托书、联系方式。

六、应答文件的递交

（一）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9月13日 上午 9:00整（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应答文件不再接受。

（二）评审时间：2023年9月13日 上午 9:00整（北京时间）

七、评审地点

采购人会议室。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社会化招商办公室

地 址：首都机场二纬路6号中国服务大厦

联系人：肖像

手机：15210836820

邮箱：falconx2008@163.com

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社会化招商办公室

2023年9月8日

在云化招商办公室

11010510066671

